

B305



政务诚信承诺信息表

承诺编号:

行政区划代码:

单位名称		西咸新区消防救援支队秦汉新城大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610100MB2979929E	
法定代表人	李江	监督电话	33185703
承诺内容	<p>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优化提升营商环境五大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陕政办发〔2019〕22号)中的《陕西省诚信体系建设专项行动方案》文件要求,为扎实做好各项民生保障工作,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陕西省西咸新区消防救援支队秦汉新城大队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p> <p>一、主要服务事项和便民便企措施承诺:严格履行消防大队工作职责,不断强化便民利企服务,完善社会保障体系,落实好各类便民便企措施,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提高群众满意度和幸福感。</p> <p>二、依法行政承诺:按照法定权限行使职能,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严格执行消防相关政策法规及中央《关于深化消防执法改革的意见》,规范行政行为,做到科学民主依法决策,确保各项惠民惠企政策落到实处。</p> <p>三、勤政高效承诺:认真执行“首问负责制”、“服务承诺制”和“限时办结制”,及时答复企业、群众的申请和诉求。在办理公务、接听电话、接待来访时,文明礼貌、热情周到,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p> <p>四、廉洁从政承诺:坚持公开透明、规范有序,健全执法制度、规范执法行为、完善执法程序、创新执法方式、加强执法监督,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p> <p>五、接受社会监督承诺:对我大队工作人员的服务不满意或发现违诺行为,欢迎致电029-33185703举报投诉。</p>		
	投诉举报邮箱	qinhanxcxfdd@163.com	
公示网站网址	http://qhxc.xixianxinqu.gov.cn/		
签发人	李江		2021年5月18日
备注			